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ST 四环

公告编号：2008-051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05年、2006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亏损，自2007年4月30日起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公司证券简称由“四环药业”变更为“*ST四环”，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度限制为5%。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07年度实现净利润276.5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505.16万元，公司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有关规定，对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已消除。

根据《上市规则》第十三章第 13.2.6条的规定，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但由于公司 200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根据《上市规则》第十三章第 13.3.1条的规定仍须对本公司股票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是否撤消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如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股票将由“*ST四环”变更为“ST四环”，股票代码不变，股票交易每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特此公告。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8月12日